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變動百份比 增加/(減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	
業績			
收入 (千港元) (附註 1)	4,108,628	3,557,157	16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895,310	1,235,251	(28)
- 利息收入	1,404,896	1,211,339	16
- 投資收益淨額	1,808,422	1,110,567	63
股東應佔溢利 (千港元)	1,038,885	859,141	21
每股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18.04	15.53	16
每股攤薄盈利 (港仙)	16.61	14.78	12
股價			
- 最高 (港元)	3.73	5.96	(37)
- 最低 (港元)	2.29	3.50	(35)
財務狀況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變動百份比 增加/(減少)
股東權益 (千港元)	26,740,141	25,810,337	4
總資產 (千港元)	157,446,529	151,181,085	4
已發行股份數目 (附註 2)	5,792,329,147	5,789,746,388	-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4.62	4.46	4

附註：

1.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6 個月的收入及業績比較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變動百分比 增加/(減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收入 (千港元)	4,108,628	2,771,625	48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895,310	895,083	-
- 利息收入	1,404,896	1,364,378	3
- 投資收益淨額	1,808,422	512,164	253

2. 購股權持有人已於期內行使部分購股權。因此，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份總數增至 5,792,329,147 股。

中期業績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海通國際」）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前期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5	895,310	1,235,251
利息收入	5	1,404,896	1,211,339
投資收益淨額	5	1,808,422	1,110,567
		-----	-----
		4,108,628	3,557,157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5	(15,423)	29,034
		-----	-----
		4,093,205	3,586,191
薪金及津貼、花紅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薪金及津貼	6	(677,548)	(599,804)
佣金開支	6	(90,925)	(145,354)
攤銷及折舊		(102,654)	(46,037)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	(205,903)	(38,552)
經營開支		(321,156)	(446,211)
		-----	-----
		(1,398,186)	(1,275,958)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	8	(1,455,257)	(1,092,212)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	(196,240)
		-----	-----
除稅前溢利		1,239,762	1,021,781
所得稅開支	9	(200,877)	(162,640)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038,885	859,141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每股港仙）	11	18.04	15.53
		=====	=====
- 攤薄（每股港仙）		16.61	14.78
		=====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038,885</u>	<u>859,141</u>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投資公 平值變動	(602)	-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投資公 平值變動	(586)	-
指定為現金流對沖的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	-	7,169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5,821)	(67,92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u>(17,009)</u>	<u>(60,75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021,876</u></u>	<u><u>798,385</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17,689	-	8,617,689	7,088,829	-	7,088,829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15,796,480	-	15,796,480	15,998,360	-	15,998,360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		33,134,599	-	33,134,599	34,314,567	-	34,314,567
投資證券		16,519,096	20,643,359	37,162,455	10,295,263	15,850,602	26,145,865
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		17,367,514	5,442,069	22,809,583	25,484,416	2,268,434	27,752,850
衍生金融工具		158,157	-	158,157	540,563	-	540,563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12	14,386,582	-	14,386,582	15,952,460	-	15,952,460
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	13	4,256,248	193,969	4,450,217	2,477,467	1,094,666	3,572,133
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	14	2,139,980	117,419	2,257,399	5,113,873	224,744	5,338,617
逆回購協議		2,907,936	-	2,907,936	4,343,561	-	4,343,561
應收賬款	15	12,150,086	-	12,150,086	6,968,476	-	6,968,476
可收回稅項		257,669	-	257,669	213,656	-	213,6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76,930	125,074	1,902,004	1,529,261	53,050	1,582,311
以權益法入賬投資		-	-	-	-	154,440	154,44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497,919	497,919	-	473,391	473,391
其他資產		-	86,713	86,713	-	76,296	76,296
投資物業		-	192,471	192,471	-	231,539	231,539
物業及設備		-	666,784	666,784	-	420,968	420,968
遞延稅項資產		-	11,786	11,786	-	12,203	12,203
資產總額		129,468,966	27,977,563	157,446,529	130,320,752	20,860,333	151,181,085
負債及權益							
負債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1,716,479	-	1,716,479	4,405,866	-	4,405,866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13,637,391	1,923,895	15,561,286	13,315,922	638,846	13,954,768
衍生金融工具		508,559	-	508,559	505,496	-	505,496
回購協議		25,074,689	-	25,074,689	24,089,043	-	24,089,043
應付賬款	17	22,383,263	-	22,383,263	20,974,552	-	20,974,552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39,167,394	-	39,167,394	33,776,139	-	33,776,139
已發行債券		17,506,256	5,443,442	22,949,698	15,803,992	9,243,635	25,047,627
合併投資基金產生的其他負債		424,469	-	424,469	483,781	-	483,781
應付稅項		474,068	-	474,068	260,633	-	260,63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2,257,288	162,936	2,420,224	1,259,472	586,189	1,845,661
遞延稅項負債		-	26,259	26,259	-	27,182	27,182
負債總額		123,149,856	7,556,532	130,706,388	114,874,896	10,495,852	125,370,748
權益							
股本	16	-	-	579,233	-	-	578,975
儲備		-	-	25,639,598	-	-	25,150,306
擬派股息	10	-	-	521,310	-	-	81,056
股東權益總額		-	-	26,740,141	-	-	25,810,33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	157,446,529	-	-	151,181,085
流動資產淨額		-	-	6,319,110	-	-	15,445,856

附註：

1. 一般資料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 189 號李寶椿大廈 22 樓。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財富管理、企業融資、資產管理、機構客戶和投資業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業務分部詳情於附註 4 披露。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除另有指明者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或重列以與本期間的呈報方式一致。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申報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6 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了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是按公平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了因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帶來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相同。

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列如下：

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註釋第 23 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本）	設定收益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 年至 2017 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之外，在本期間採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說明的本期間及過往期間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或披露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1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帶來的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在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相關詮釋。

3.1.1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所帶來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過渡性條文採用下列會計政策。

租賃的定義

如合約可給予在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就首次採用日期當日或其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定義評估該合約在訂立或更改當日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所變動，否則本集團不會對該合約作出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的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會按租賃部分的相應獨立價格和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中。

相關非租賃部分會按照相對的獨立價格作基準與租賃部分分開。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

本集團對租賃期為 12 個月或以下和並無購買權的廣告牌的短期租賃採用豁免確認安排。本集團同時亦豁免確認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本集團會使用直線法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並按租賃期攤分。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外，本集團會在租賃開始當日（即可使用相關資產的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是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計量，並會就租賃負債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初次計量的金額；
- 在租賃開始日期或以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因按照租賃的條款及條件規定而拆除或移除相關資產、恢復資產所在地的原貌或恢復相關資產至指定狀態所產生的估計成本。

對於可合理預計在租賃期限完結時本集團可取得租賃相關資產擁有權的使用權資產，可自租賃資產開始日期起進行折舊，直至使用年期完結。否則，使用權資產會使用直線法按估計使用年期或租賃期限（以較短者為準）進行折舊。

本集團會在「物業及設備」（即將呈列相應有關資產（如有）的同一項目內）中呈列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對於包含租賃土地和樓宇部分的物業權益付款，如該付款不能可靠地分配至租賃土地和樓宇的部分中，本集團會將整個物業在「物業及設備」中呈列。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入賬並使用公平值初次計量。對初次確認時的公平值進行的調整，會被視為額外的租賃付款，並會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在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會按照當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如仍未能釐定租賃隱含利率，本集團會使用遞增借款利率計算。已確認的租賃負債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中。

與本集團相關的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應收取租賃優惠；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如租賃條款註明本集團可行使終止的權利）。

租賃負債在開始日期後會按利息增加和租賃付款進行調整。

租賃改動

如出現以下狀況，本集團會將租賃改動以獨立租賃入賬：

- 該改動增加了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從而擴大了租賃的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而該增幅與獨立價格增幅及對獨立價格作出的合理調整相符合並反映該特定合約的狀況。

對於不會按獨立租賃入賬的租賃改動，本集團會在改動的實際日期，使用經更新的貼現率對經更新的租賃付款進行貼現，根據租賃改動的租賃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3.1.2 自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所產生的過渡安排和影響概要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用了務實的操作方法，對過往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4 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被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改由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取代，但對於過往被識別為不包含租賃的合約，則不會採用此準則。因此，本集團並未對初次應用該準則日期前已存續的合約作出重新評估。

對於在 2019 年 1 月 1 日或其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本集團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所載規定的租賃定義來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並在初始採用日期（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確認累計影響。在首次採用日期出現的差額，已在期初保留溢利中確認，但並未重列比較資料。

在過渡期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時，本集團按照個別租賃考慮，在相關租賃合約範圍內，對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採取務實的操作方法如下：

- i. 選擇不對租賃期在 12 個月內（自首次採用日期起計）結束的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進行確認；
- ii. 在首次採用日期剔除計量使用權資產的初始直接成本；及
- iii. 對具有相似經濟環境、相似類別、相似剩餘租賃期的相關資產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在香港／中國及新加坡若干物業租賃的貼現率是按照組合基準釐定。

在過渡期間，本集團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作出下列調整：

本集團已於 2019 年 1 月 1 日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賬面值計量使用權資產，猶如在其開始日期時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惟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適用過渡指引，在初始採用日期對相關集團實體採用遞增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在確認過往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在初始採用日期採用相關集團實體的遞增借款利率。承租人的加權平均遞增借款利率為 4%。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 千港元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215,112
使用相關遞增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202,210
加：現有合約的租賃改動帶來的租賃負債 [#]	15,367
減：豁免確認-短期租賃	(6,628)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租賃負債	<u>210,949</u>
分析：	
流動	88,490
非流動	<u>122,459</u>
	<u>210,949</u>

[#] 本集團通過訂立新租賃合約（在初始採用日期後開始）重續商務物業的租賃，該等新合約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視作為「現有合約的租賃改動」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u>使用權資產</u> 千港元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確認的使用權資產	<u>203,234</u>
按類別分類：	
租賃土地及樓宇	<u>203,234</u>

附註：

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前，本集團將已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視為採用了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的租賃權利和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中所載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屬於與相關資產的使用權有關的付款，因此已作出調整以反映過渡時的貼現影響。在 2019 年 1 月 1 日採用貼現的影響，並無對本集團在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時的財務狀況和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並無對期初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和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作出任何調整。

下表概括了 2019 年 1 月 1 日時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對保留溢利的影響：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第 16 號的影響 千港元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的影響	<u>7,715</u>

以下為對 2019 年 1 月 1 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作出的調整，但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不會在表內反映。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匯報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 過往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 16 號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20,968	203,234	624,202
資本及儲備			
儲備	25,150,306	(7,715)	25,142,59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1,259,472	88,490	1,347,962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586,189	122,459	708,648

附註：就以間接方法匯報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經營業務的現金流而言，營運資金的流動已根據如上披露的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期初財務狀況表計算。

4.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按照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營運決策者是負責分配資源給實體營運分部的人士或群體，並負責評估營運分部業績表現。本集團將首席營運決策者的職份授予執行委員會。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與香港業務有關。另外，本集團並無單一客戶收入佔總收入 10% 以上。

由於各分部從事不同業務，因此各自獨立管理。本集團的營運及呈報分部如下：

- (a) 財富管理分部向零售及高淨值客戶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務和投資解決方案，提供的服務包括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服務、外匯交易、場外交易產品和風險管理工具銷售、投資顧問服務、理財策劃服務和投資基金分銷服務及託管服務，以及向客戶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
- (b) 企業融資分部向企業客戶提供股票資本市場和債券資本市場融資活動的保薦及承銷服務，同時為企業客戶的收購兼併、資產重組等公司行動提供諮詢顧問服務，以及融資解決方案。董事認為向企業客戶提供的包銷及配售服務僅由本分部處理，因此決定在本分部確認所有承銷及配售佣金。比較資料已重新分類，以與本期間所呈列的資料貫徹一致；
- (c) 資產管理分部向個人、企業、機構客戶提供全面的多元產品投資管理服務，提供的產品包括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及強積金；
- (d) 機構客戶分部向全球機構投資者提供全球主要金融市場的現金股票銷售及交易、大宗經紀、股票借貸、股票研究、投融資解決方案，以及固定收益產品、貨幣及商品產品、期貨及期權、交易所買賣基金及衍生產品等多種金融工具的發行和做市業務；及
- (e) 投資分部主要通過投資基金及私募股權項目，發揮及增強集團各業務分部的協同優勢，專注發掘合理資金回報的投資機會，進而拓展客戶關係及促進集團業務的整體增長。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收入及溢利（虧損）：

	財富管理		企業融資		資產管理		機構客戶		投資		綜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重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271,108	401,323	412,656	588,488	106,947	138,464	104,599	106,976	-	-	895,310	1,235,251
利息收入	744,769	615,305	230,479	214,683	-	-	420,803	373,538	8,845	7,813	1,404,896	1,211,339
投資收益淨額	56,596	66,360	27,826	45,456	-	-	1,110,097	514,037	613,903	484,714	1,808,422	1,110,567
分部收入	1,072,473	1,082,988	670,961	848,627	106,947	138,464	1,635,499	994,551	622,748	492,527	4,108,628	3,557,157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3,792	17,750	1,278	2,067	-	-	399	22,523	(20,892)	(13,306)	(15,423)	29,034
分部開支	1,076,265 (786,963)	1,100,738 (682,820)	672,239 (327,666)	850,694 (230,034)	106,947 (63,902)	138,464 (90,236)	1,635,898 (1,265,274)	1,017,074 (982,726)	601,856 (409,638)	479,221 (382,354)	4,093,205 (2,853,443)	3,586,191 (2,368,170)
分部業績	289,302	417,918	344,573	620,660	43,045	48,228	370,624	34,348	192,218	96,867	1,239,762	1,218,021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	-	-	-	-	-	-	-	-	(196,240)	-	(196,240)
除稅前溢利（虧損）	289,302	417,918	344,573	620,660	43,045	48,228	370,624	34,348	192,218	(99,373)	1,239,762	1,021,781
所得稅開支											(200,877)	(162,640)
期內溢利											1,038,885	859,141
攤銷及折舊	(30,028)	(10,929)	(5,770)	(2,208)	(2,028)	(1,091)	(63,492)	(31,658)	(1,336)	(151)	(102,654)	(46,037)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09,372)	(102,199)	(374)	68,647	-	-	1,489	(5,000)	2,354	-	(205,903)	(38,552)
財務成本	(238,292)	(256,506)	(106,658)	(137,596)	-	-	(780,703)	(469,014)	(329,604)	(229,096)	(1,455,257)	(1,092,212)

5.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的分析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附註(i))：		
證券買賣及經紀佣金	187,749	270,750
期貨及期權買賣及經紀佣金	45,133	69,239
承銷及配售佣金	334,131	496,336
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	162,598	216,051
資產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	106,947	138,464
手續費、代理人及其他服務費收入	58,752	44,411
	<u>895,310</u>	<u>1,235,251</u>
利息收入：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的利息收入	592,797	523,25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	317,826	172,699
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的利息收入	165,436	108,596
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的利息收入	142,851	270,619
來自銀行存款及其他的利息收入	185,986	136,166
	<u>1,404,896</u>	<u>1,211,339</u>
投資收益淨額（附註(ii)）：		
來自分銷場外產品的收益淨額	56,596	66,360
發行金融產品的收益淨額	380,961	149,956
來自固定收益證券及股票衍生產品的交易及做市的 收益淨額	729,136	364,081
來自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的收益淨 額	641,729	530,170
	<u>1,808,422</u>	<u>1,110,567</u>
	<u>4,108,628</u>	<u>3,557,157</u>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其他（附註(iii)）	(15,423)	29,034

附註：

- (i)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項下計量確認為收入來源，而利息收入和投資收益淨額是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範圍。

- (ii) 誠如本集團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詳述，為更有效反映本集團「投資收益淨額」的主要收入來源，本集團已決定根據其業務活動呈列「投資收益淨額」的收入項目。本集團已重新分類可比較資料，以與本期間的呈列保持一致。

在上一期間確認並於「股息收入」中呈列的 8,400 萬港元中，4,200 萬港元及 4,200 萬港元分別已計入「來自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的收益淨額」及「來自固定收益證券及股票衍生產品的交易及做市的收益淨額」中。

在本期間，股息收入 3,400 萬港元及 3,200 萬港元已分類至「來自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的收益淨額」及「來自固定收益證券及股票衍生產品的交易及做市的收益淨額」中。

- (iii) 在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包括重新計量與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應佔合併投資基金所佔的負債虧損淨額 2,600 萬港元（截至 2018 年止六個月：虧損淨額 1,700 萬港元）。

6.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花紅及津貼	662,678	586,503
退休金計劃供款（淨額）	14,870	13,301
	<u>677,548</u>	<u>599,804</u>
客戶主任佣金（附註）	77,030	131,181
	<u>754,578</u>	<u>730,985</u>

附註： 佣金開支 90,925,000 港元（2018 年：145,354,000 港元） 包括客戶主任佣金 77,030,000 港元（2018 年：131,181,000 港元）。

7.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項目的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199,675	102,199
- 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	(43)	(68,647)
- 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	7,955	5,000
- 其他	(1,684)	-
	<u>205,903</u>	<u>38,552</u>

8. 財務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透支	610,524	489,613
已發行的債券：		
可換股債券	34,841	31,662
不可換股債券	227,205	226,146
不可換股票據	203,883	123,218
回購協議	349,922	218,906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租賃負債	3,756	-
其他	25,126	2,667
	<u>1,455,257</u>	<u>1,092,212</u>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 香港	191,507	127,029
- 其他司法權區	9,876	26,385
	<u>201,383</u>	<u>153,414</u>
遞延稅項：		
- 本期間	(506)	9,226
	<u>200,877</u>	<u>162,640</u>

香港利得稅是就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是根據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10. 股息

於 2019 年 3 月 22 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現金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為 1.4 港仙。第二次中期股息已在 2019 年 4 月 25 日派發，支付予股東的現金股息總額為 81,092,000 港元。

於 2019 年 8 月 23 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向在 2019 年 9 月 11 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現金中期股息每股 9 港仙，股東有權選擇以新股份代替現金收取中期股息。中期股息預計在 2019 年 10 月 25 日或前後派付。派發股息的現金股息總額將按照在派發現金股息的紀錄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實際數目計算。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千港元)	1,038,885	859,141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千股) (附註(a))	5,759,506	5,530,498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港仙)	18.04	15.53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假定所有攤薄普通股獲兌換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千港元)	1,038,885	859,141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扣稅後) (附註(b)) (千港元)	29,093	26,438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千港元)	1,067,978	885,579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千股) (附註(a))

5,759,506 5,530,498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响:

- 可換股債券 (千股) (附註(b))

668,823 455,824

- 購股權 (千份) (附註(c))

211 2,347

- 獎勵股份 (千股)

1,443 3,135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6,429,983 5,991,804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港仙)

16.61 14.78

附註:

- (a)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股份獎勵計劃之信託人為董事會於 2014 年 12 月 19 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於公開市場持有 42,405,142 股 (2018 年 6 月 30 日：21,870,909 股) 本公司普通股，總成本 (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在內) 約為 1.63 億港元 (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1.51 億港元)。

在本期間，本公司授出 6,757,440 股獎勵股份 (2018 年 6 月 30 日：7,010,493 股獎勵股份)。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在這批授出的獎勵股份中，有 37,744 股獎勵股份失效，而本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28 日、2017 年 4 月 28 日及 2016 年 3 月 11 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有 239,159 股獎勵股份 (2018 年 6 月 30 日：無)、41,237 股獎勵股份 (2018 年 6 月 30 日：21,556 股獎勵股份) 及 29,820 股獎勵股份 (2018 年 6 月 30 日：105,150 股獎勵股份) 已分別失效。此外，在本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在 2019 年 1 月 11 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有 134,000 股獎勵股份 (2018 年 6 月 30 日：無) 已歸屬；本公司在 2018 年 5 月 28 日、2017 年 4 月 28 日及 2016 年 3 月 11 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有 2,199,883 股獎勵股份 (2018 年 6 月 30 日：無)、1,259,541 股獎勵股份 (2018 年 6 月 30 日：1,318,237 股獎勵股份) 及 2,133,343 股獎勵股份 (2018 年 6 月 30 日：2,252,593 股獎勵股份) 已在本年度期間獲歸屬。

- (b) 2013 年 7 月 18 日及 2013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發行總額分別為 7.76 億港元及 2.32 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兩次發行已合併，構成單一系列。於 2014 年 11 月 4 日，本公司發行 11.64 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於 2016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進一步發行 38.8 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於 2013 年發行尚未兌換但可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兌換價 2.76 港元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可換股債券已在 2018 年全數兌換為股份。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於 2014 年及 2016 年發行的未兌換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均可選擇分別按經調整兌換價 4.32 港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4.32 港元) 及 6.09 港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6.09 港元) 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此舉對每股盈利產生潛在攤薄影響。當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假設可換股債券已轉換為普通股。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將會增加，幅度相當於假設首次發行日期起所有具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兌換成已發行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倘有任何可換股債券於期內轉換為普通股，則會作出調整。純利亦會調整以抵銷相關利息開支減稅項影響。

- (c)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行使，而行使價低於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平均市價，並已就期內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作出調整。

12.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給予孖展客戶的融資	15,201,619	16,567,822
減：減值撥備	(815,037)	(615,362)
	<u>14,386,582</u>	<u>15,952,460</u>

給予孖展客戶的融資額度按本集團接納的證券抵押品的貼現市值決定，而集團設有一份經認可股份清單，以按特定融資抵押品比率給予孖展融資。如超逾借款比率將觸發按金追繳通知，客戶須追補該差額。在授出信貸時，如財務狀況、信譽和過往的還款數據等因素都是考慮因素。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控信貸風險，嚴格把控融資結餘額。

給予孖展客戶的融資由相關抵押證券進行擔保並計息。於2019年6月30日，143.87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159.52億港元）的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乃由客戶向本集團質押以作為抵押品的證券作抵押，抵押品的未折讓市值為596.73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714.07億港元）。在釐定本期間給予孖展客戶的貸款的減值虧損時，本集團管理層會比較個別孖展客戶的抵押股票公平值和未償還貸款餘額以衡量尚欠款項，同時會考慮其後的還款或可執行償還計劃及債務重組安排，以估算預期信貸虧損。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年度的減值撥備為足夠。

鑒於董事認為賬齡分析就證券孖展融資業務的循環性質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13. 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	4,459,007	3,580,966
減：減值撥備	(8,790)	(8,833)
	<u>4,450,217</u>	<u>3,572,133</u>
減：非流動部分	(193,969)	(1,094,666)
流動部分	<u>4,256,248</u>	<u>2,477,467</u>

在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中，43.76 億港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33.79 億港元）為有抵押融資。

大部分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均有抵押及／或有擔保，訂約到期日由報告日起計一年內屆滿並就借款人設有信貸限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根據該等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的最新狀況、有關借款人的最新公佈或可得資料及所持相關抵押品、及併購項目的最新情況對併購活動融資作定期覆核。本集團亦透過審查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財務狀況，致力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採取有效監控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除了一筆金額為 2 億港元的貸款於 2017 年逾期超過 360 日外，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並無任何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逾期。該筆貸款是借出給一名外部人士用作位於中國的物業發展項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管理層考慮到多項因素，其中包括還款嚴重拖延、抵押品的可收回金額（按強制出售價值計算）以及信用保障結構，本集團已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就該筆貸款確認 1.09 億港元的減值虧損。

在 2018 年，上述物業發展項目的借款人已向一名新獨立貸款人取得額外融資並完成物業發展項目，加上借款人、新貸款人和既有貸款人（包括本集團）之間已重新簽訂銀團貸款協議（到期日延期至 2021 年），借款人的債務重組已完成。管理層認為，物業發展項目已進入最後階段，在借款人取得新融資並進行債務重組後，估值可以以可靠方式進行估算。考慮到現時的信用狀況、債務重組完成及預期足夠抵押品之價值，管理層評定 2018 年的違約信貸風險已大幅削減，因此相關減值撥備已經撥回。

來自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的利息收入已確認為附註 5 所載的「來自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的利息收入」。給予客戶的併購活動融資的賬面值約為其公平值。

14. 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	2,272,845	5,447,616
減：減值撥備	(15,446)	(108,999)
	<u>2,257,399</u>	<u>5,338,617</u>
減：非流動部分	(117,419)	(224,744)
	<u>2,139,980</u>	<u>5,113,873</u>

在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中，22.73 億港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54.48 億港元）有抵押。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均有抵押及／或有擔保，並就借款人設立信貸限額。該等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大部分訂約到期日由報告日起計一年內屆滿。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根據該等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的最新狀況、有關借款人的最新公佈或可得資料及所持相關抵押品，對該等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進行定期覆核。除監察抵押品外，本集團亦透過審查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財務狀況，致力對其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採取有效監控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兩項融資外，本集團並無逾期未償還的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

一筆結欠金額為 1.03 億港元的企業貸款，（本集團在參考借款人提供的抵押品公平值評估是否可以收回貸款後）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進行了減值。由於借款人在本期間宣佈破產，因此該筆貸款已在本期間撤銷。

考慮到多項因素包括延遲還款及抵押品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已就一筆尚未償還貸款 2,700 萬港元確認 1,100 萬港元的減值虧損。

來自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的利息收入已確認為「來自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的利息收入」載於附註 5。給予客戶的資產支持融資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應收賬款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收賬款：		
- 客戶	461,793	696,902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10,820,795	5,179,109
- 根據借股協議支付的抵押品	563,452	688,739
- 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	7,669	2,273
- 其他(附註 i)	296,377	401,453
	<u>12,150,086</u>	<u>6,968,476</u>

附註：

(i) 金額指來自企業融資、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

於報告期／年末，根據交易日／發票日期對應收賬款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個月內	12,127,380	6,939,488
4至6個月內	6,638	13,634
7至12個月內	11,960	8,687
超過1年	4,108	6,667
	<u>12,150,086</u>	<u>6,968,476</u>

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來自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的應收賬款須於交收日期後應要求償還。按照借股協議支付的抵押品在相關借股協議屆滿時償還，而相關所借的股票亦會歸還予貸方。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一般交收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而期貨、期權交易及滬港通及深港通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一般交收期則為交易日翌日。

因首次公開發售認購籌集資金而應向客戶收取的應收賬款須根據市場慣例或交易所規則在配發日期對證券交易結餘進行結算。於2019年6月30日，結算日介乎於二至七日之間。

來自財富管理、企業融資與資產管理業務的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限是根據合同條款釐定，一般是在提供服務後一年內結算。

對於逾期的應收客戶賬款，管理層會確保託管於本集團而屬於客戶的可動用現金結餘和上市股本證券足夠抵銷結欠本集團的款項。

16. 股本

在本六個月期間，因應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由 5,789,746,388 股增加至 5,792,329,147 股。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的六個月，信託人為董事會於 2014 年 12 月 19 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在公開市場上購入本公司 14,761,000 股普通股（2018 年 6 月 30 日：6,175,000 股普通股），總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在內）約為 3,500 萬港元（2018 年 6 月 30 日：2,200 萬港元）。於本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授予 6,757,440 股獎勵股份，而本公司於本期間及過往年度所授出的 5,726,767 股獎勵股份，已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間歸屬。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詳情已於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內披露，並應與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刊發的相關公告一併閱讀。

17. 應付賬款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付賬款		
- 客戶	19,583,874	17,710,600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1,301,273	1,153,352
- 根據貸股協議收取的抵押品	1,040,381	1,708,575
- 其他	457,735	402,025
	<u>22,383,263</u>	<u>20,974,552</u>

大部分應付賬款結餘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予客戶的賬款除外，該等賬款乃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活動而向客戶收取的孖展按金。只有超出規定孖展按金的金額可因應要求退還客戶。

根據股份借出協議收取的抵押品在相關借出協議到期時償還，而相關所借出的股份則由借股人退還。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業務的性質令賬齡分析不具任何附加價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慣常於信貸期內即時清償所有付款要求。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除應付予客戶的賬款按 0.001%（2018 年 12 月 31 日：0.001%）計息外，所有應付賬款均不計息。

應付予客戶的賬款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獨立賬戶的應付款項，為數 15,796,480,000 港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15,998,360,000 港元），以及存放於香港期貨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其他期貨交易商信託賬戶的應付款項合共 967,177,000 港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1,060,245,000 港元）。

業績回顧與分析

2019 年上半年，海通國際積極應對中美貿易戰等外部環境帶來的挑戰，適時調整業務發展策略，在保持各項業務穩健增長的同時，進一步強化全球投行、投資、交易和營運能力，完善風險管理架構體系，同時保持了合理的債務結構以及充沛的流動資金以應對環球市場的不確定性，期內實現收入 41.08 億港元，淨利潤 10.39 億港元，同比分別增長 16% 及 21 %。

1、全球投行能力保持領先

環球股票融資方面，海通國際在香港市場完成了 24 個 IPO 項目，承銷數量位列全體投行第一，市場佔有率約三分之一；在美國資本市場繼續穩步發展，期內完成三個股權融資項目，其中美股 IPO 項目「瑞幸咖啡」，成為今年以來亞洲公司在納斯達克最大規模的 IPO。環球債券融資方面，本公司共完成 125 個債券發行項目，在中國離岸債券發行市場排名中，海通國際按承銷數量和承銷金額分別名列全球金融機構第二和第三；在亞洲除日本外 G3 高收益債券發行市場排名中，海通國際按承銷數量和承銷金額均名列全球金融機構第一。環球併購融資方面，海通國際期內完成五個項目，首次涉足中東市場，協助香港上市公司聯合能源收購科威特能源的項目。

2、全球投資能力逐步顯現

一級市場方面，私募股權投資業務團隊重點關注大消費、醫療健康、TMT 等「新經濟」行業，兩年內累計投資 17 個項目，部分項目已從港股和美股退出，並取得了優異回報；透過投資與募資並舉，不斷擴大業務管理規模。

二級市場方面，海通國際資產管理規模超過 480 億港元，多隻基金產品表現出色；其中海通中國 A 股基金的淨值增幅超過 20%，位列同類期金產品前列；憑藉出眾的品牌和深耕香港市場的優勢，海通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成為香港首隻中資券商背景的北上基金。

3、全球交易能力快速提升

海通國際作為納斯達克的首家中資做市商，建立了一套跨國界、跨市場和跨部門的交易清算體系，美股覆蓋標的於期內增加超過五倍；集團為客戶提供更多跨資產類別的投資產品及方案；場內期權做市覆蓋的港股標的數量達到 75 隻，排名市場第五；得益於不斷提升的電子化交易執行能力，目前已有近百家機構客戶通過海通國際的算法直接進行交易。

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業務涵蓋信用產品、宏觀及混合型產品、以及機構客戶產品解決方案三大單元，管理效率進一步提升，上半年業務收入同比增幅超過 150%；利率及信用產品交易業務已實現每日為全球 670 家機構客戶提供雙邊流動性報價；紐約和倫敦兩個交易台的業務收入穩步增長，有望成為亞太地區以外新的盈利中心。

衍生產品業務在香港市場第一梯隊的地位不斷穩固：上半年共發行窩輪及牛熊證 1,397 隻，成交量達到 3,800 億港元，位列香港市場第二；作為擁有香港交易所界內證發行資格的首家中資券商，為投資者提供更多多元化的上市結構化產品；目前可為六十餘種結構化產品提供報價，產品覆蓋全球多個市場的票據、場外掉期及場外期權等，並以做市商身份積極參與港交所、新交所、納斯達克交易所等海外交易所業務。

4、全球營運系統與信息化建設日益完備

集團持之以恆打造全球綜合營運能力，全面推動系統升級並加快營運自動化建設，依托中央數據庫管理系統實現全球業務數據的統一管理。

集團持續加強信息系統建設。搭建及完善「大數據」平台，構築全球統一的機構交易平台；積極嘗試人工智能和流程自動化技術，進一步提升公司數據化轉型能力，構建全新的金融科技生態圈。

未來展望

2019 年下半年全球經濟增長依然面臨下行風險，貨幣政策大概率轉向寬鬆。鑒於中美貿易摩擦、英國脫歐、意大利與歐盟之間的矛盾等諸多外部因素，全球經濟增長存在較高的不確定性。為應對經濟放緩，中國可能將會維持相對寬鬆的貨幣政策和積極的財政政策。

海通國際將繼續強化收費類業務的拓展能力：擴大專業團隊規模，加強人才培養及引進；依托於投行業務的客戶資源優勢，借鑒成熟的私人銀行發展模式，積極開拓新的客戶群體；持續擴充銷售和研究團隊，靈活調整激勵機制，助力各項業務的轉型升級。

海通國際將繼續堅守「魄力、真誠、創新」的核心價值觀，秉承專業的精神，建設專業的團隊，培育專業的素養，強化專業的管理，堅守合規的底線，發揮及發掘集團的比較優勢，為員工、客戶、股東及投資者創造價值。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維持本集團內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一直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審核委員會現由本公司五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當中三名（包括審核委員會主席，「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擁有與財務相關的合適專業資格和經驗。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惟代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客戶以代理人身份而進行買賣者除外。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刊載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htisec.com 刊載。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需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以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涌

香港，2019 年 8 月 23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瞿秋平先生（主席）*、林涌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李建國先生（副主席）、潘慕堯先生、孫劍峰先生、孫彤先生、鄭志明先生*、王美娟女士*、張信軍先生*、曾煒先生*、徐慶全先生**、劉偉彪先生**、魏國強先生**、尹錦滔先生**及劉艷女士**組成。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